证券代码：600665　证券简称：天地源　公告编号：临2026-058
债券代码：242114　债券简称：24天地一
债券代码：242304　债券简称：25天地一
债券代码：259269　债券简称：25天地二
债券代码：259414　债券简称：25天地三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6年8月1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10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0名。公司已于2026年8月14日以邮件、短信、企业微信等方式将会议通知、会议文件发送至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公司拟通过国有资产交易平台，转让持有的控股子公司西安创典智库商务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创典公司）21%股权。本次转让股权完成后，公司持有创典公司股权为49%。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8月21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本公司公告：临2026-059（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的议案

公司在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的总金额不超过5亿元的融资业务，融资成本确定为不超过8.5%/年，期限不超过22个月。公司除以持有的西安天地源曲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100%股权为该笔贷款提供质押担保外，并由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陕西东方加德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万熙天地”项目在售商铺、车位为该笔贷款提供抵押担保；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西安天地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紫颂坊”项目在售车位为该笔贷款提供抵押担保。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班子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规定执行办理合同签订等以及融资存续期间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665　证券简称：天地源　公告编号：2026-059
债券代码：242114　债券简称：24天地一
债券代码：242304　债券简称：25天地一
债券代码：259269　债券简称：25天地二
债券代码：259414　债券简称：25天地三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国有资产交易平台转让控股子公司西安创典智库商务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创典公司或标的公司）21%股权。根据资产评估报告，挂牌底价拟确定为1.9992万元。本次转让最终价格以国有资产交易平台的挂牌成交价格为准。

● 本次交易将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进行，交易对方存在不确定性。

●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已经履行国资审批程序。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本次转让能否成交以及最终交易价格等存在不确定性，是否导致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尚无法确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1、本次交易概况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的指导意见》相关精神，持续推进公司“转型升级，创新发展”战略目标实施，优化公司投资布局，公司拟通过国有资产交易平台，转让持有的控股子公司创典公司21%股权，股权转让价格以中联资产评估集团（陕西）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为定价依据，挂牌转让价格拟定为1.9992万元。本次转让最终价格以国有资产交易平台的挂牌成交价格为准。

2、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交易事项（可多选）	√出售 □放弃优先受让权 □放弃优先认购权 □其他，具体为：
交易标的类型（可多选）	√股权资产 □非股权资产
交易标的名称	西安创典智库商务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21%股权
是否涉及跨境交易	□是 √否
交易价格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 √尚未确定：本次转让最终价格以国有资产交易平台的挂牌成交价格为准。
账面成本	截至评估基准日2026年5月31日创典公司净资产账面值为-513.38万元。公司持有的创典公司21%股权净资产账面值为-107.81万元。
交易价格与账面值相比的溢价情况	创典公司评估值为9.52万元，评估增值522.9万元，增值率102%。公司持有的创典公司21%股权价值为1.9992万元。
支付安排	以最终签署协议为准
是否设置业绩对赌条款	□是 √否

（二）公司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的表决情况

2026年8月19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表决结果为：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交易生效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程序

本次交易已经履行国资审批程序。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尚需履行公开挂牌程序。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本次交易将通过国有资产交易平台以公开挂牌转让方式进行，交易对方尚无法确定，最终以国有资产交易平台公开挂牌程序确定的交易对方为准。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和交易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概况

1、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类别为出售股权，交易标的为公司持有创典公司21%股权。

2、交易标的权属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重大争议、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3、相关资产运营情况

2005年，公司和西安纽莱文化广告传播有限公司设立西安创典文化传媒广告有限责任公司（创典公司设立名称），双方持股比例分别为70%和30%。创典公司成立后，取得西安日报社子报《城市经济导报》独家整体运营权，西安日报社保留出版监管、内容终审的合规管理权。2018年，西安创典文化传媒广告有限责任公司更名为西安创典智库商务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11月，西安华典广告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收购西安纽莱文化广告传播有限公司持有的创典公司30%股权，收购后公司和西安华典广告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持股比例分别为70%和30%。

4、交易标的具体信息

（1）基本信息

法人/组织名称	西安创典智库商务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31775931732M
是否为上市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是 □否
本次交易是否导致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是 □否 本次交易将通过国有资产交易平台以公开挂牌转让方式进行，是否导致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尚无法确定。
是否存在为拟出表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委托其理财，以及该拟出表控股子公司占用上市公司资金	担保：□是 √否 □不适用 委托其理财：是 √否 □不适用 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是 √否 □不适用
成立日期	2005/9/21
注册地址	西安市高新区注惠南路2号枫叶新都市A区10号楼2幢杰座广场11901、11905室
主要办公地址	西安市高新区注惠南路2号枫叶新都市A区10号楼2幢杰座广场11901、11905室
法定代表人	杨斌
注册资本	1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销售代理；互联网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字内容制作服务等；市场营销策划；广告设计、代理；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等。许可项目：出版物互联网销售；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网络文化经营。
所属行业	R905 文化体育娱乐活动与经纪代理服务

（2）股权结构

本次交易前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	70.00	70.00
2	西安华典广告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30.00	30.00

本次交易对方尚不确定，交易后股权结构尚不确定。

（3）其他信息

①本次交易中，创典公司其他股东享有优先受让权。

②经查询，创典公司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二）交易标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标的资产名称	西安创典智库商务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标的资产类型	股权资产	
本次交易股权比例（%）	21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是否为符合规定条件的审计机构	√是 □否	
项目	2025年度/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度/2026年5月31日
资产总额	653.98	446.53
负债总额	1,088.33	959.91
净资产	-434.35	-513.38
营业收入	1,046.58	259.51
净利润	11.62	-79.04

（三）本次交易不涉及债权债务转移。

四、交易标的评估、定价情况

（一）定价情况及依据

1、本次交易的定价方法和结果。

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以中联资产评估集团（陕西）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为定价依据。根据以2026年5月31日为基准日的资产评估结果，创典公司按母公司合并报表口径统计的净资产评估价值为9.52万元，公司持有的创典公司21%部分股权评估价值为1.9992万元。公司本次挂牌以评估价值为参考基准。本次股权转让最终价格以国有资产交易平台的挂牌成交价格为准。

2、标的资产的具体评估、定价情况

标的资产名称	西安创典智库商务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21%股权
定价方法	□协商定价 ☑以评估或估值结果为依据定价 □公开挂牌方式确定 □其他：
交易价格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 √尚未确定
评估/估值基准日	2026/05/31
采用评估/估值结果（单选）	□资产基础法 √收益法 □市场法 □其他，具体为：
最终评估/估值结论	评估/估值价值：1.9992（万元） 评估/估值增值率：102%
评估/估值机构名称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陕西）有限公司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陕西）有限公司接受公司的委托，就公司拟转让股权涉及的创典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在评估基准日2026年5月31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本次评估以持续使用和公开市场为前提，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各种影响因素，采用资产基础法、收益法对创典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进行整体评估。

资产基础法按照母公司单体口径统计得出截至评估基准日2026年5月31日的评估结果为，股东全部权益账面值为-294.43万元，评估值为-509.80万元，评估减值215.37万元，减值率73.15%。收益法按母公司合并报表口径统计得出截至评估基准日2026年5月31日的评估结果为，股东全部权益账面值为-513.38万元，评估值为9.52万元，评估增值522.90万元，增值率102%。

两种评估方法差异的主要原因：资产基础法评估是以资产的成本重置为价值标准，反映的是资产投入（购建成本）所耗费的社会必要劳动，这种购建成本通常将随着国民经济的变化而变化；收益法评估是以资产的预期收益为价值标准，反映的是资产的经营能力（获利能力）的大小，这种获利能力通常将受到宏观经济、政府控制以及资产的有效使用等多种条件的影响。从而造成两种评估方法产生差异。

考虑资产基础法仅能反映公司资产的自身价值，不能全面、合理的体现公司拥有的市场资源。而收益法能够涵盖公司人力资源以及客户资源等价值。在市场趋势支持公司市场持续经营的趋势下，收益法评估结果能够较全面地反映其依托并利用上述资源所形成的整体价值，可以更全面反映未来经营效益对公司的贡献。因此本次评估以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

本次评估遵循一般假设（包括交易假设、公开市场假设、持续经营假设）和特殊假设。

（二）定价合理性分析

公司本次挂牌以评估价值1.9992万元为参考基准，转让最终价格以国有资产交易平台的挂牌成交价格为准。本次定价遵循了公平、公开、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合同或协议的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

因本次交易对方、成交价格、交易标的交付情况等协议主要内容尚无法确定。公司将根据本次转让的进程，及时披露进展情况。

六、购买、出售资产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公开挂牌转让创典公司股权有利于公司优化管理架构，减少控股层级，降低管理成本，符合公司整体发展需要。本次转让股权所得款项将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

（二）本次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及债权债务相关问题。不涉及新增关联交易，不会产生同业竞争。

特此公告。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429　证券简称：兆驰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3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26年8月19日上午10:30在深圳市龙岗区布澜路128号兆驰集团大厦B座5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顾伟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议案情况

出席会议的董事逐项审议并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中的相关财务信息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2.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墨西哥生产基地的议案》；

为深入贯彻公司全球化发展战略，进一步提升市场份额与抗风险能力，优化海外产能整体布局，公司拟以全资下属子公司MTC INTELLIGENCE PTE. LTD.（以下简称“新加坡兆驰”）或其下属子公司MTC Electronic Mexico S. de R.L.de C.V.（以下简称“墨西哥兆驰”）为实施主体，负责墨西哥生产基地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工作，投资建设规模为不超过3,833.0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约26,106.18万元，按2026年6月30日汇率折算），资金将用于投资建设墨西哥生产基地以及该项目的业务开展所必需的生产经营活动，包括但不限于：与墨西哥当地合作单位签订业务合作协议（基于墨西哥政府制定的IMMEX Shelter Program模式），生产设备的购置和/或厂房租赁、厂房装修，或对墨西哥兆驰进行投资等，具体投资和建设情况以公司实际运营需求为准。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及其合法授权人员负责具体办理本次投资建设墨西哥生产基地有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投资建设墨西哥生产基地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审议通过。

3. 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联董事欧军先生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同行业及同地区薪酬水平，制定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情况如下：

（1）适用对象：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适用期限：本方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之日止。

（3）薪酬标准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有关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依据其相应工作职责和工作内容、公司经营业绩及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等综合因素领取薪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60%，且绩效薪酬与公司经营业绩和个人绩效相挂钩，根据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数据及相应年度考核结果核定。

（4）其他规定

①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根据年度初步核算的考核结果，按既定比例于次年初预发放，待该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统一清算；其中预留绩效薪酬的5%，自考核年度次年起，分三年递延发放。

②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均为税前金额，公司将按照国家和公司的有关规定履行代扣代缴义务。

③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照其实际任职期限及履职绩效核算并发放薪酬。

④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发放时间、发放方式、考核细则及薪酬调整机制，均根据公司内部薪酬制度确定及执行。

⑤本方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3. 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决议；
4. 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会议决议；
5.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002429　证券简称：兆驰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5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兆驰股份	股票代码	00242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单华锦	罗丽云	
办公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布澜路128号兆驰集团大厦B座	深圳市龙岗区布澜路128号兆驰集团大厦B座	
电话	0755-33614068	0755-33614068	
电子信箱	ls@szmtc.com.cn	ls@szmtc.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179,812,725.91	8,482,784,941.64	8.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91,175,622.41	661,459,259.59	-40.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50,802,469.61	578,332,394.67	-39.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52,732,895.56	973,330,575.85	-167.0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15	-4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15	-4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4%	3.97%	-1.7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7,885,138,822.60	27,055,452,254.86	3.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6,678,840,811.90	16,705,105,876.12	-0.1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9,20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南昌兆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59%	1,249,084,227	0	质押、冻结	1,058,017,600
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73%	666,818,300	0	不适用	0
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55%	251,105,700	0	不适用	0
深圳市亿鑫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27%	238,519,800	0	不适用	0
钟格	境内自然人	3.75%	169,900,000	0	不适用	0
王远淞	境内自然人	2.69%	121,577,297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77%	80,318,212	0	不适用	0
王无忧	境内自然人	0.66%	30,037,050	0	不适用	0
陈建龙	境内自然人	0.57%	1,297,300	0	不适用	0
潘小容	境内自然人	0.52%	1,194,660	0	不适用	0
李朝鹏	境内自然人	0.51%	1,170,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盛忠斌为章卫国妻子之弟。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10名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注：2026年2月1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股东终止表决权委托暨公司控制权恢复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章卫国先生与上海骁光智能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骁光智能”）签署《终止协议》，双方一致同意终止于2025年8月25日签署的《表决权委托协议》，公司控股股东由骁光智能恢复为章卫国先生，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杨奕骁女士恢复为章卫国先生。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6年上半年，国内新质生产力稳步增强，科技创新与产业升级持续提速，但产业结构的深度调整以及市场需求层次的加速升级，也给经济运行带来阶段性挑战。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和不确定性加剧的市场格局，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的战略引领下，坚持以高质量发展为根本导向，着力强化精益管理、深入推进降本增效、持续加大技术创新力度，多措并举筑牢公司稳健发展的基础。

主营业务拓展方面。防腐业务板块双线推进、多点落地。一方面深耕轨道交通装备市场，各细分市场持续突破，铁路机客车市场方面，接连斩获中车浦镇乌兹别克斯坦160KM动集项目、格鲁吉亚EMU-车体涂料项目外；同步拿下国铁集采铁路货车用水性涂料、铁路桥梁用油性涂料项目。铁路货车市场方面，继续保持重庆长征重工有限责任公司、中车山东机车车辆有限公司、中车株洲车辆有限公司、中车常州车辆有限公司、中车长江车辆有限公司等国铁货车和出口货车的修造业务。动车组市场方面，中标中国铁路太原局集团有限公司太原动车段动车组高级修涂料供货业务。特种涂料市场方面，抗电弧涂料批量应用于中车南京浦镇车辆有限公司的杭州18号线1期绝缘漆项目；反射隔热防滑涂料成功应用于中车长春轨道客车股份有限公司阿联酋迪拜项目。另一方面拓展铁路外多元市场，船舶、桥梁领域多点开花，报告期内桥梁领域中标中船双瑞（洛阳）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中船双瑞（洛阳）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济南华锐铁路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桥梁支座平度集采项目；船舶防腐产品取得突破，渔船用船壳漆、防污漆在大连渔港得以试用。新能源业务板块继续聚焦风光储等细分领域。风电领域订单持续放量，先后承接了皖能新能源长丰县风电场项目、三都县都江镇羊甲风电场项目、贵州华电松桃长兴项目等多个陆上风电塔筒涂料项目，同时风电塔筒特种氟碳反光漆实现技术突破，首次应用于海南CZ7海上风电项目。新材料与特种涂料同步拓展新兴场景：热管理材料凭借物理耐性强、耐火极限高、碳层结构稳定等特点已批量应于新能源电池包等领域；特种涂料方面，防弹、防爆、辐射制冷、超疏水涂料、超耐磨涂料等系列特种涂料已经完成相关新兴领域的验证工作；胶黏剂系列产品方面，依托自主核心技术，公司持续提升现有成熟产品，如光伏组件上用胶、储能集成商用的导热凝胶、动力电池模组上用的低密度有机硅灌封胶等胶类产品的质量水平，增强市场竞争力，扩大市场份额；同时，公司还积极将具有技术储备的灌封胶、粘接固定胶等功能性胶类产品，推向新兴领域；胶带系列产品方面，公司实现了关键核心原材料胶带树脂的自主研发，并持续优化PI高温胶带、膨胀胶带、终止胶带、PI硅胶胶带等核心产品的耐液和剥离性能，在强化产品性能的同时实现成本优化。民建防水业务板块执行谨慎择优的、提质控险的战略理念。

技术创新与研发方面。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深耕技术研发与产品迭代，从成果转化、技术升级、壁垒构建、产品优化多维度发力，持续夯实核心技术竞争力。一是加速研发成果产业化落地。公司高效推进技术成果市场转化，反射隔热防滑涂料、无溶剂环保涂料等功能性工程防护涂料系统，以及快干型修补砂浆等产品，完成研发与性能验证工作，顺利实现批量供货，成功转化为市场化盈利产品。二是持续完善绿色产品体系，持续迭代升级水性、无溶剂低VOC环保涂料产品体系，自研水性树脂全面适配轨道交通、风电等主流场景，成功打通涂料上游核心原材料自主研发、生产闭环，构建绿色环保技术核心优势。三是构建差异化技术壁垒，聚焦细分领域定制化防护需求，依托隔热防滑、碳纤维基材适配、特种装备绝缘耐磨等定制化功能涂料核心技术，形成独有产品与技术优势，精准匹配各行业高端化、定制化防护需求，筑牢市场竞争壁垒。四是优化现有产品提质降本，持续推进成熟产品配方改良与性能升级，针对水性城轨专用涂料、储能集成商用的导热凝胶、动力电池模组上用的低密度有机硅灌封胶等胶类产品，以及PI高温胶带、膨胀胶带、终止胶带等成熟产品，优化配方，降低生产成本，有效提升产品综合竞争力，助力进一步抢占市场份额。

证券代码：300665　证券简称：飞鹿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3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于2026年8月21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300665　证券简称：飞鹿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4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飞鹿股份	股票代码	30066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易佳丽	肖兴	
电话	0731-22778608	0731-22778608	
办公地址	湖南省株洲市荷塘区香榧路98号	湖南省株洲市荷塘区香榧路98号	
电子信箱	zzfeilu@zzfeilu.com	zzfeilu@zzfeilu.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07,707,913.28	238,081,591.44	-12.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489,768.16	-38,662,856.98	41.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4,938,741.65	-41,830,910.70	40.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7,441,458.33	-24,117,787.73	255.2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19	-0.2041	50.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19	-0.2041	50.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65%	-9.58%	3.9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434,350,810.09	1,519,977,613.06	-5.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38,348,526.62	399,963,324.91	9.6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25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章卫国	境内自然人	13.06%	29,966,913	0	不适用	0
上海骁光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9%	11,000,000	0	不适用	0
李瑜鸿	境外自然人	0.70%	1,599,700	0	不适用	0
张息	境内自然人	0.68%	1,570,980	0	不适用	0
郭跃华	境内自然人	0.64%	1,467,000	570,000	不适用	0
吕培群	境内自然人	0.61%	1,409,900	0	不适用	0
盛忠斌	境内自然人	0.61%	1,400,000	600,000	不适用	0

证券代码：000651　证券简称：格力电器　公告编号：2026-037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施的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495,600股后的5,600,910,14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0.00元人民币（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1,201,820,282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

2.按总股本折算的每10股现金分红为19.998230元（按公司总股本折算每10股现金分红比例时保留小数点后六位数，最后一位直接截取，不四舍五入）。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息价格=股权登记日收盘价-按公司总股本折算每股现金分红比例=股权登记日收盘价-1.9998230元/股。

一、股东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情况

1.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获2026年6月30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方案为：以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时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总数5,585,138,741股（总股本5,601,405,741股扣除公司回购账户持有的股份16,267,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0.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1,170,277,482.00元。

如在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总额发生变化，公司将按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红总额。

2.自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由16,267,000股减少至495,600股，公司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的股本总额（即参与分配股本）由5,585,138,741股增加至5,600,910,141股。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1）公司于2026年8月17日至2026年8月18日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股份495,6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首次回购股份暨回购股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5）。

（2）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非交易过户。2026年8月1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于2026年8月18日通过非交易过户方式将16,267,000股过户至“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

公司将根据每股现金分红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现金分红总额。

3.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及其调整原则一致。

4.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

1.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5,601,405,741股剔除已回购股份495,600股后的5,600,910,14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0.0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境外机构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18.00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4.00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2.00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495,600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有关规定，该部分已回购的股份不享有参与本次利润分配的权利，本次利润分配实际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为5,600,910,141股。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8月26日，除权除息日为：2026年8月27日。

四、分红派息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6年8月26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6年8月27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一码通账户	股东名称
1	18********985	董明珠
2	19********425	珠海明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	19********770	京海互联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六、调整